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 15.67%股权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背景情况介绍

2017年4月，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所涉置入资产交割完成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鑫证券控股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摩根华鑫证券”）于2011年6月经证监会批准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0.2亿元，其中：华鑫证券出资6.8亿元，占66.67%；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出资3.4亿元，占33.33%。

二、股权转让进展情况介绍

2016年1月8日，华鑫证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转让摩根华鑫证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华鑫证券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国资委相关规定，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对外转让所持有的15.67%摩根华鑫证券股权。

2016年5月26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评估报告》（沪东洲资评报字【2016】第0172237号），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摩根华鑫证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146,020万元。

2016年9月30日，华鑫证券与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约定华鑫证券将所持有的摩根华鑫证券15.67%股权转让给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转让价人民币236,185,240元。

近日，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了《产权交易凭证》。华鑫证券于2017年9月11日收到股权转让款人民币236,185,240元。

特此公告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12日